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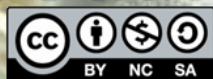
生命的無常與死亡 (二)

南台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

薛清江

南台科技大學

Southern Taiwan University



【本著作除另有註明外，採取創用CC「姓名標示
—非商業性—相同方式分享」台灣2.5版授權釋出】

墮胎：一個不斷上演的憲法劇本

- 一、著名判例：洛伊訴韋德案
- 二、墮胎合法化的正反面理由
- 三、胎兒的人權
- 四、婦女的自主權

南方科技大學

Southern Taiwan University

墮胎殺人 主 責 殺

性慾：青春騷動與不安的根源

青春
期
開
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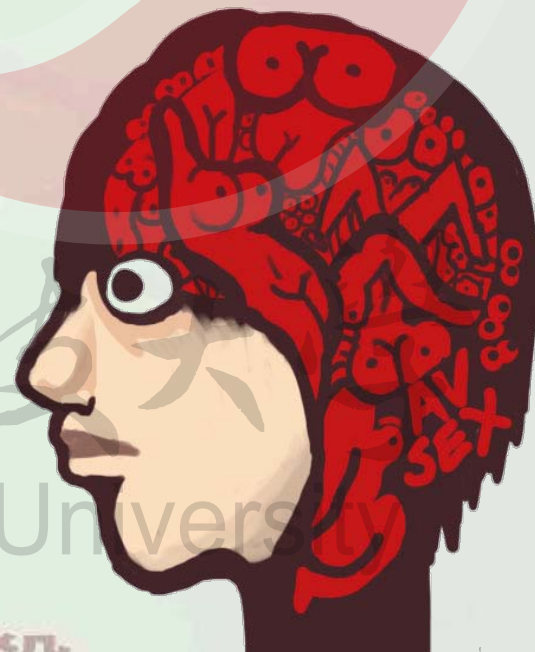
13-15

？ ？ ？ ？ ？

以鋼鐵般的意志守住貞節

結
婚
入
洞
房

32-35



洛 (羅) 伊訴韋德案

胎兒人權與婦女自主權，孰輕孰重？



© 南台科技大學 薛清江老師

洛伊訴韋德案

反對墮胎合
法化

Pro-life
(捍衛生命
權)

胎兒是人，
人的生命是
神聖的

墮胎即謀殺

贊成墮胎合
法化

Pro-choice
(捍衛選擇
權)

婦女有權利
決定自己和
胎兒的「生
命品質」

墮胎是項必
要之惡，對
婦人和社會
是較好的選
擇

南方科技大学

Southern Taiwan University

墮胎殺人 主 首 殺

贊成墮胎合法化的理由

- 一、考量母親的身心健康
- 二、終止畸形兒和受侵犯懷孕所造成的不幸
- 三、減少非法墮胎所造成的傷害
- 四、侵犯個人隱私權

南方科技大學

Southern Taiwan University

墮胎殺人 主 首 殺

反對墮胎合法化的理由

- 一、健康因素
- 二、墮胎不是唯一的選擇
- 三、容易造成性泛濫
- 四、開啓謀殺的危險先例
- 五、未出生者的權利

南方科技大學

Southern Taiwan University

墮胎殺人 主 首 殺

胎兒人權

- 一、在探討這個主題之前，最值得注意的是「胎兒人權」。
- 二、在《民法》裡開宗明義說道：「人權始於出生，終於死亡」。但對於未出生的胎兒呢？算不算也是人權所欲保障的範圍呢？
- 三、要回答上述問題，我們得先界定：何謂「人」？胎兒是否符合為一個人的條件？

墮胎殺人 主 責 殺

辨別胎兒爲人的標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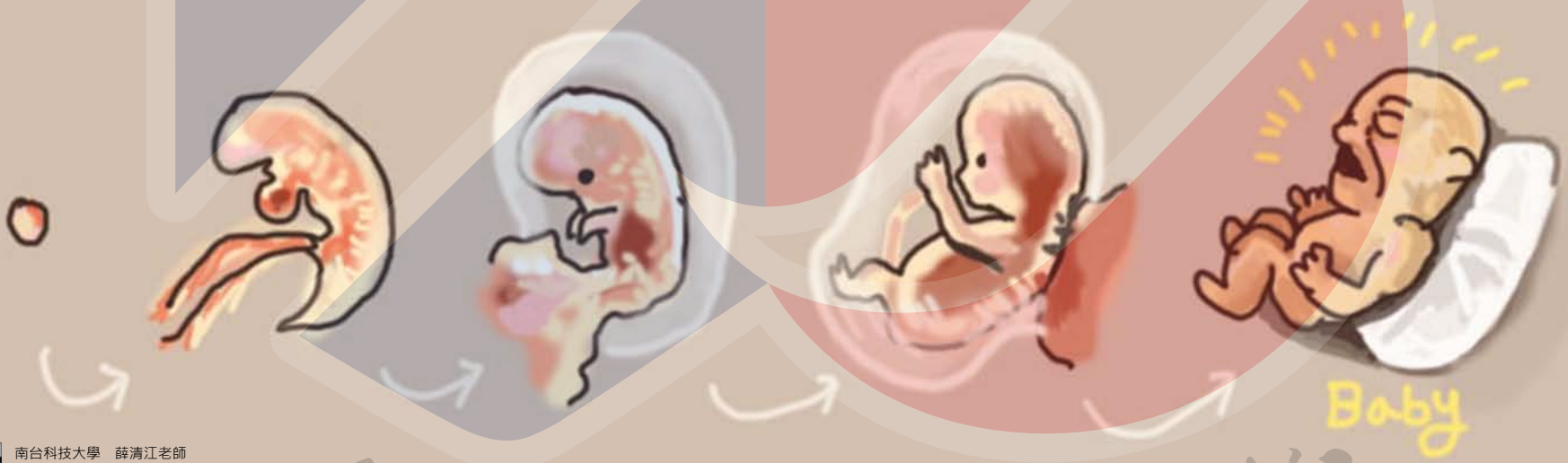
- 一. 生存能力（viability）：若胎兒必須絕對地依賴母體方能存活，它就不算是人。（我國優生保健法第四條即採此認定標準）
- 二. 經驗：對經驗與刺激有反應或擁有記憶，才算是人。
- 三. 成人對胎兒的「情感」（sentiments）：要雙親充滿對胎兒的情感，才算是人。

南方科技大學

Southern Taiwan University

墮胎殺人 首殺

胎兒成長階段圖



南台科技大學 薛清江老師

南台科技大學

Southern Taiwan University

墮胎殺人 養殺

「胎兒」的「法律地位」

- 一. 刑法上的「胎兒」指婦女子宮中的胚胎，亦受精卵移到子宮時才算。
- 二. 胎兒以將來非死產者為限，為保護該胎兒，視為已出生。
- 三. 由上可知，胎兒在未出生時即被視為人，且受「刑法」和「優生保健法」的保護。
- 四. 胎兒在繼承權上亦受保護，遺腹子也有繼承權。

墮胎殺人 主 首 殺

「胎兒」人權的「薄弱性」

- 一. 說「胎兒」是人，但它本身卻與大家熟悉的「人」不同。
- 二. 胎兒還沒有出生前，離我們對「人」的認知有點距離；就算生出來，沒有父母的撫育，他也無法成為我們一般所認定的「人」（姑且不論經濟是否獨立，至少大小便要能自理，不致於拖累家人）。
- 三. 因此，稱「胎兒」為人，著重他有成為「人」的潛能，被動地由法律所保護。

墮胎殺人 主首殺

女人的身體自主權及其生涯規劃

- 一、雖然在法律上對「胎兒」有這麼多的保護，然而，這種「權利」卻相當地薄弱。
- 二、我們認為，該薄弱性源自：胎兒生命的依賴、女性的身體自主權高漲、以及女性個人的生涯規劃。
- 三、尤其是最後二種，使得就算法律對胎兒保護得再周全，也敵不過這兩種考量。而這也是墮胎問題最值得探討的問題點。

墮胎殺人 主首殺

「生涯規劃」

- 一. 根據個人的側面了解，如果現在問同學，35歲之前想結婚和生小孩的人舉手，一定少之又少。
- 二. 七、八年級的同學有種共同的特性：想活得自在，不希望有牽絆。因此，任何承諾或束縛，都是同學不願意去陷入的。
- 三. 雖然並非每個人都如此想，但是如何在對的時間，找到對的人，並發生一定的肉體關係，變成十分重要的課題。

墮胎殺人 羊胎素

何謂「女人的身體自主權」？

- 一. 身體「自主權」，指擁有胎兒的女性，有權利決定自己身體的一切。
- 二. 然而，這項權利常常很容易被誤以為完全絕對，是毫無條件限制的。
- 三. 事實上，所謂的「自主」，指的是一個行為者運用其「理性思維」，並能為自己所決定的行為負責的一項作為。而非隨興（性）所至，一種「只要我喜歡，有什麼不可以」的態度。

墮胎殺人 主首殺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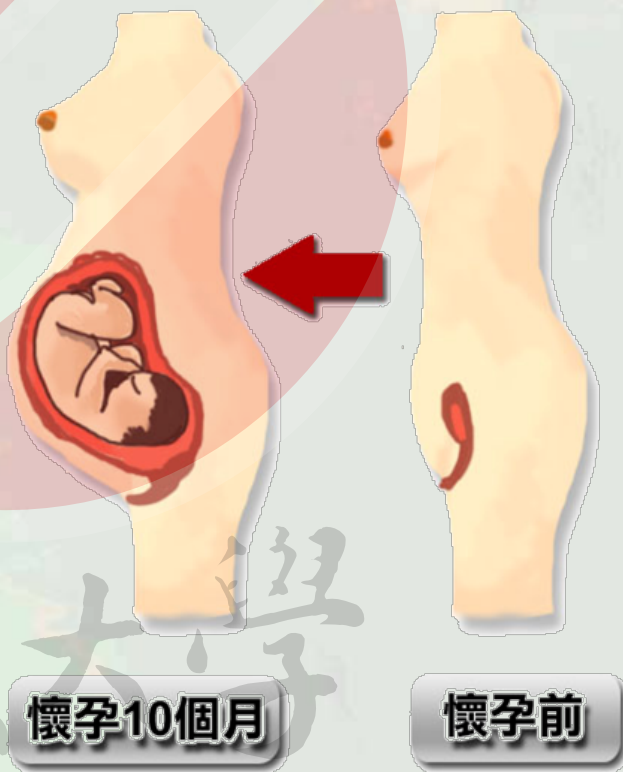
「自主權」的基本要件

- 一. 「理性思維」——指對自己的生涯規劃，及懷孕所可能帶來的身體變化有一定的了解。
- 二. 「能為可能帶來的結果負責任」——如果一個人只顧享受性愛的歡娛，卻對它可能帶來的結果無所適從，我們實在不能稱這個人是「自主」的，基本上她（他）在某程度上依賴他人來替她收尾。因此，「爽得你，甘苦得別人」的行為，不符合「自主性」要求！
- 三. 上述的「自主」不叫「自主」，而是「不由自主」！

墮胎殺人 主觀殺

身體和人際關係的變化

- 一. 身體的「激烈」變化，讓女性同胞不太願意讓別人看到自己這樣子。
- 二. 多了一位小朋友，你再也不是無牽無掛。就算你覺得沒差，朋友看你這個樣子，也不好意思，甚至懶得跟你連絡。從此，你就被兄弟會或姐妹淘除名了！



南台科技大學 薛清江老師

墮胎殺人 首殺

可能的後果

- 一. 可能需休學或退學。
- 二. 墮胎後，陰影揮之不去。可能對「性」十分害怕。
- 三. 選擇生下來的話，得提早結婚。
- 四. 男生可能會怕事落跑。
- 五. 生下來後，可能會患產後憂鬱症。進而發生虐男案，將小孩放進去洗衣機裡。
- 六. 整個生活的次序大亂，而且毫無品質可言。
- 七. 最後，你已製造一個不被期待的生命！

墮胎殺人 羊殺

男生在這個問題上的角色

一. 爲什麼墮胎總是女生的事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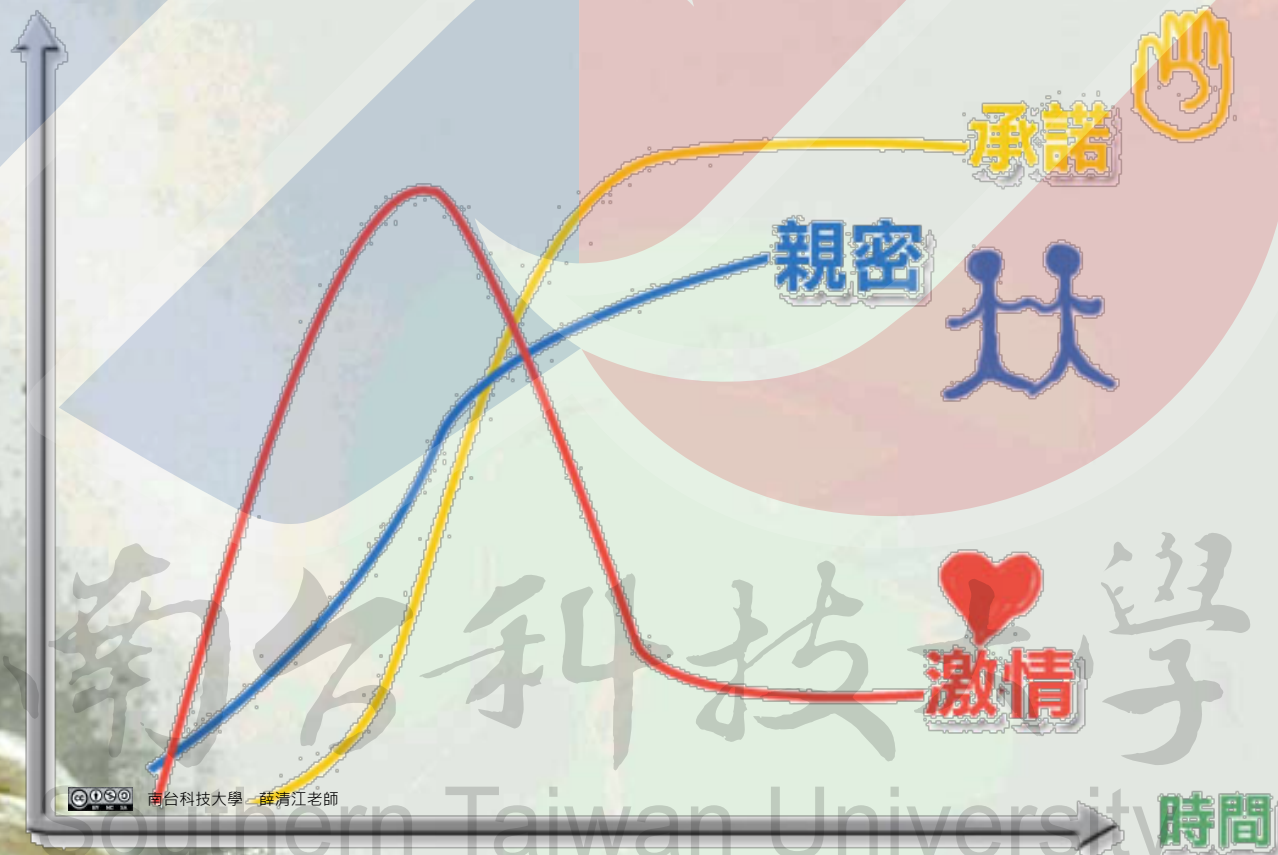
二. 男生可能的反應：

1. 下次再也不敢了；
2. 再找一個新的；
3. 給錢了事；
4. 陪她去墮胎，然後再看著辦；
5. 勇敢面對，迎接新生命。

墮胎殺人 羊胎素

愛情曲線

強度



南台科技大學 薛清江老師

墮胎殺人 羊胎素

評析：

- 一. 本專題認為，「胎兒」是人的論點對同學而言，所能發揮的影響相當有限。
- 二. 因此，我們比較傾向於由生涯規劃和身體自主權來引導同學思考這個問題。
- 三. 當同學不清楚自己是怎樣一個「人」時，就對面臨另一個人的出現，其後果實在不是現階段同學所能承擔或想像的。
- 四. 然而，又不能期待每個同學都有「鋼鐵般的意志」，在性欲高漲之時，都能把持的住。加上晚婚、不婚等等時代潮流，同居而不願有任何牽絆，變成男女雙方最大的共識。

墮胎殺人 首殺

參考資料

1. 薛清江著，《哲學與人生——人生、繞路與哲學》，高雄：麗文出版社，2007。
2. 波伊曼著（江麗美譯），《生與死——現代道德困境的挑戰》，台北：桂冠圖書公司，1995。
3. 波伊曼著（楊植勝等譯），《生死的抉擇——基本倫理學墮胎》，台北：桂冠圖書公司，1997。
4. 德沃金著（郭貞伶、陳雅汝譯），《生命的自主權》，台北：商周出版，2002。

參考影片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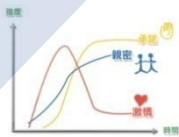
- 1、執法風暴；2、HBO墮胎；3、子宮內的秘密。

墮胎殺人

版權聲明

作品	授權條件	作者/來源
		南台科技大學 薛清江老師
		南台科技大學 薛清江老師
		南台科技大學 薛清江老師
		南台科技大學 薛清江老師
		南台科技大學 薛清江老師

版權聲明

作品	授權條件	作者/來源
		南台科技大學 薛清江老師
		南台科技大學 薛清江老師

南台科技大學
Southern Taiwan University